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邮件方式向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参加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认为：

（1）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产品研发以及保证某类核心树脂体系的供应具有重要作用，对公司覆铜板主业发展产生协同效应，并能从其自身经营发展取得投资收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2）公司审议本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已进行了回避。公司管理团队跟投本项目，与公司同等条件投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有利于降低公司股权投资业务风险，强化股权投资相关人员的风险约束和激励，有利于实现经营者与所有者的有机结合，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7 日